

证券代码：839398 证券简称：环新精密主办券商：光大证券

大连环新精密特钢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大连环新精密特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17 年 4 月 10 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及第一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。该议案尚需提交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利润分配预案的具体情况

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审计，公司 2016 年度共实现净利润 5,269,227.44 元。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企业会计准则》及《公司章程》规定，公司拟按照 2016 年度实现净利润的 10%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526,922.74 元，加上公司上年度未分配利润-1,180,265.55 元，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实际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4,742,304.70 元。公司拟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股本总数为基数，向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全体在册股东每 10 股派 0.25 元人民币现金红利（含税），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

公司核算结果为准。

本议案经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两个月内实施完毕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（一）《大连环新精密特钢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》；

（二）《大连环新精密特钢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三次监事会决议》。

大连环新精密特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 年 4 月 10 日